



大会

第六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6 August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委员会

第 58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6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 主席：曼奇克先生（副主席） （波兰）
后来：阿什先生（主席） （安提瓜和巴布达）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萨哈先生

目录

- 议程项目 145：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1：联合国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36：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
工作安排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06-38295 (C)



由于阿什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缺席，副主席曼奇克先生（波兰）主持会议。

上午 10 时 5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45：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A/60/646；A/60/728 和 A/60/869)

1. **Tarrisse da Fontoura 先生**（巴西）赞成巴哈马代表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在委员会上次会议上的发言。
2. 必须为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提供履行使命所需的足够的财政资源。因此，秘书处应详细评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减少预算的提议有可能产生的影响。
3. 他欢迎特派团继续努力审核所需人员编制，确保增加本国工作人员的比例，因为有更多的海地人参与会使他们产生强烈的主人翁感，增加特派团成功的机会。国家主人翁感是实现切实有效和可持续法治的关键，而且还会引向真正的民族和解进程。
4. 他重申坚决支持切实有效地实施速效项目，因为这是维持和平特派团获得成功的关键，而且有助于在国家一级提升联合国的形象。巴西因此不赞成咨询委员会提出的减少划拨给 2006/07 两年期速效项目经费总额的建议。与在其他国家一样，在海地实施这种项目有助于创造就业机会，从整体上改善人民的生活状况，已经为 2006/07 年度规划了 140 个项目。应竭尽全力，确定项目的实施伙伴，包括地方一级的实施伙伴，而且项目应与在特派团地区开展活动的发展或人道主义援助实体的各项活动协调一致。
5. 此外，速效项目的时限只是象征性的。只要当地局势有实际需要，就要继续实施这种项目。在这方面，有人认为，延长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也意味着延长咨询委员会报告第 62 段中提到的两年期限。
6. 关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他希望能够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外部咨询服务的利用情况。关于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设立一个 P-3 级行政干事员额的请求，他也希望能提供补充资料。

7. 海地最近举行的选举获得了成功，但是选举本身并不是目的，相反，它标志着社会经济发展新阶段的开始。海地危机是不可能用军事手段解决的。解决冲突的根源才是重中之重。因此，巴西欢迎有机会在 2006 年 5 月 23 日在巴西利亚举行的海地问题高级别国际会议。
8. **Talbot 先生**（圭亚那）代表里约集团发言。他说，顺利举行国家民主和议会选举以及新总统就职是海地向社会和经济复苏方向迈出的另一个重要步骤。但是，维持稳定气氛和恢复和平与安全始终是进一步进展的前提条件。
9. 里约集团赞扬海地人民坚定支持政治进程并强调国际和区域组织，包括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和联合国发挥的重大关键作用。在未来的巩固期间，国际捐助国的支持至关重要，因此他敦促所有有关各方履行承诺。最近召开的海地问题高级别国际会议取得的成果是这方面令人鼓舞的进展。
10. 联海稳定团会为顺利进行选举创造了必要的条件，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但在重建期间，联海稳定团将确定不同的优先事项。因此务必加强海地的民主机构，包括及时举行市政和地方选举。尽管联海稳定团努力促进改善了该国的安全状况，但取得进一步的进展确实是难上加难。因此有必要继续部署联合国部队，直到海地本国警察部队能够令人满意地应付这些问题，因此他高兴地看到，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特派团的任务期限。
11. 必须考虑如何调整联海稳定团的任务，依据新政府确定的优先事项，把重点放在海地的发展与民主化进程方面。在这方面，里约集团欢迎秘书长决定向海地派遣一个工作小组，与国家当局讨论制定任务。里约集团认为，应当扩大任务范围，大量增加人道主义和发展内容，只有这样才能扩大该团在海地人民心目中的信誉。

12. 他对 2006/07 两年期拟议预算削减 5% 表示关切，对咨询委员会提议进一步削减可能产生的影响十分担忧。但他同意咨询委员会关于预算编制工作有了全面改进的意见，赞扬联海稳定团能够在不妨碍执行任务的情况下削减员额。里约集团也支持加强特派团的新闻部分。

13. 征聘本国工作人员担任口译是一个可喜的进展，应当提供更多的资料，说明为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提供咨询服务的情况。他赞同巴西代表对削减速效项目资源的关切。里约集团很难赞成削减的做法。

14. 最后，他说国际社会目前面临着一个新的机遇，为海地提供选举后的宝贵支持，努力推动海地继续发展。联海稳定团在这方面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他敦促所有出兵国和警察派遣国继续参与这一进程。

阿什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主持会议。

15. **Torres Lepori 先生**（阿根廷）赞成巴西和巴哈马代表的发言，欢迎联海稳定团拟议预算的编制有了重大改进。他一贯认为，没有可持续的发展，海地就不会有持久的安全。因此，他高度重视加强速效项目以及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活动。在这方面，秘书处应提出对拟议削减划拨给速效项目的资源以及对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采取新措施的看法。

16. **Dejoie 先生**（海地）对第五委员会始终不渝地捍卫海地的事业及其对其的理解和耐心表示感谢。在联海稳定团和国际社会的广泛支持下，继最近成功地举行总统和议会选举之后，海地已经恢复了民主。2006 年 5 月 14 日，新总统已在议会宣誓就职，2006 年 6 月 9 日，新政府成员已全部就任。

17. 海地总统出席即将召开的加共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第 27 届常会是对海地重返国际舞台的确认。在这方面，他对加勒比共同体和里约集团的一贯支持表示感谢。的确，从一开始，联合国内的所有区域集团都积极参与协助海地消除危机的努力，凸显出相互理解、通力协作、无歧视性的国际援助有助于在区域和全球各级促进和平与安全。

18. 关于委员会正在讨论的报告，他希望能够提供关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进展方面的补充资料，因为来自太子港的报告显示，非法武装团伙仍然十分嚣张，绑架案件数量有所增加。他感谢那些为联海稳定团派遣部队的国家，敦促其他国家也这样做。应重视部署能讲法语的士兵，重视建设国家能力，以消除语言障碍，协助完成维持和平的任务。

19. **Udo 女士**（尼日利亚）赞同前几位代表以及巴哈马代表的意见。她欢迎有机会审议联海稳定团的拟议预算，预算编制已经有了明显的改进。她希望委员会能够迅速予以核准。

20. 速效项目具有重要作用，因为这些项目使一般公众关注联合国的工作。尼日利亚代表团认为，应在海地加强这些项目。特派团努力促进海地人民参与其工作，这些努力值得赞赏，这些项目有助于建设能力，加强对拥有自主权的认识。

21. **Lock 女士**（南非）说，南非代表团同意巴哈马和圭亚那代表分别代表加共体和里约集团所做的发言。南非代表团也同意巴西、阿根廷和海地代表团的大部分评论意见。南非代表团支持联合国在海地的维持和平行动。国际社会应全力参与这些努力，努力解决冲突，确保持久和平。还必须加强发展与重建努力，没有发展就没有持久的和平。

22. 南非代表团感到鼓舞的是，联海稳定团为确保实施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采取了各项具体措施，同时努力落实已为大会通过的审计委员会和咨询委员会的各项建议。

23. 每个维持和平行动都有其独特性，而且也应当具体情况具体对待。南非代表团就继续本着这种看法，与其他会员国一道参与未来的解决办法，包括具有交叉性质的广泛的政策事项。南非代表团重申，反对企图利用一刀切的解决办法，削减划拨给维持和平行动的资源，特别是在削减对具体行动的影响不十分清楚的情况下。每个维和行动所需资源应根据适当的决议予以研究解决。

24. 最后，南非代表团强调全力支持在两年框架后继续实施速效项目，特别是在实际情况和任务变化可能会需要这些项目的情况下。南非代表团不支持削减2007/08年度速效项目的资源。最后，需要对咨询委员会建议对联海稳定团可能产生的影响加以说明。

25. **Pollard 女士**（维持和平经费筹措司司长）感谢委员会对联海稳定团的重视，特别是对拟议预算列报的积极反馈。她注意到提出的问题，准备在非正式协商期间予以详细解答。

议程项目 151：联合国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A/60/626、A/60/726 和 Corr. 1 和 A/60/868)

26. **Udo 女士**（尼日利亚）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发言。她说，2005年11月委员会第一次有机会全面审议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的预算。她提请注意大会第60/122号决议。该决议请秘书长进一步说明管理效率提高以及监测和强化问责制的情况。决议还请秘书长确保同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开展协调和协作，在今后提交的预算中清晰阐述各自的作用和职责。决议还授权秘书长开展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活动，欢迎使用恩特贝设施，提高区域维持和平特派团后勤支助业务的效率和应对能力。

27. 联苏特派团2006年7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期间的预算是在决议通过3个月之后编列的，因此由秘书处为会员国提交他们要求的综合全面的报告尚为时过早。尽管如此，尼日利亚代表团仍然希望收到对大会准则实施情况的初步评估，包括最初遇到的困难，并希望随后的报告全面通报特派团的最新进展情况。

28. 非洲集团向所有为由非洲联盟主导的苏丹和平会谈做出贡献者表示敬意，和平会谈提供了解决达尔富尔冲突的框架。尼日利亚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安全理事会第1679（2006）号决议赞扬非洲联盟作出努力，成功地部署了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非盟特派团），还赞扬协助非盟特派团进行部署的会员国以及区域组织和国际组织所做的努力。会员国一如既往地

提供支持是特派团成功的关键。非洲集团高兴地注意到，到2006年5月尚未签署《达尔富尔和平协定》的那些派别后来都保证遵守协定的原则。特派团必须抓住这个机会，帮助苏丹人民重建家园。

29. 非洲集团欢迎在编制预算中取得的引人注目的进展。应进一步加强成果预算编制制度，以进一步反映出制定本预算过程中汲取的经验教训。前一个时期的未支配余额只有约320万美元，或占拨款的1.4%，这表明并没有过多编制预算。但是，需要对偿还出兵国和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的情况提出最新说明。

30. 非洲联盟和安全理事会都认为有必要开始从非盟特派团向联合国行动过渡，联苏特派团2006年7月至2007年6月期间的经费筹措问题可能需要审核，非洲集团支持咨询委员会要求迅速向大会提交订正估计数的要求。与此同时，尼日利亚代表团欢迎对咨询委员会关于已提交的拟议预算建议的影响进行初步分析。

31. 考虑到迫切需要确保特派团不受妨碍地全面部署，她希望了解为填补那些空缺，包括本国工作人员职位都做了哪些努力。考虑到因特派团所覆盖领土面积广阔带来的挑战，她要求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为精简特派团，避免工作重复作出了哪些努力。

32. 非洲集团强调，必须为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和财产提供充分的保障。尽管为安全部门拟议的员额数量有所增长，但非洲国家集团希望得到保证，说明已经把上述关切适当考虑到目前的拟议预算中。需要进一步解释，说明如何根据咨询委员会的建议，重新调整这个部分，增加一名部队副指挥官的职位。

33. 关于特派团2007/07年度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活动，预算要求的数额为49 775 000美元（每人550美元），这个数字虽然很大，但与特派团的任务相称。非洲国家集团满意地注意到设立了一个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股，负责通过苏丹北部和南部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协调支持政府的工作。尼日利亚代表团希望随时了解最新进展情况。

非洲国家集团还希望了解特派团是否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协作开展规定的排雷活动。

34. 非洲集团希望委员会保证继续开展为 2006/07 年度计划的速效项目。在提交 2007/08 年度的预算时应列入对其影响进行综合全面的评估。非洲集团还希望提供关于本国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实施情况和影响的进一步资料。非洲集团支持帮助建议当地人民能力的一切努力。最后，非洲国家集团要求了解特派团面临的空运和海运方面的最新挑战，同时询问是否制定了任何计划，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就空中资产问题作出了分担费用的安排。

35. **Ali 先生**（苏丹）说，苏丹政府与联苏特派团开展建设性工作，努力实施 2005 年 1 月 9 日《全面和平协定》，该《协定》为和平、稳定和繁荣开辟了道路。苏丹政府欢迎秘书长要求为联苏特派团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31 日期间制定预算（A/60/726），赞赏特派团努力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90（2005）号决议履行职责。考虑到联苏特派团的工作范围，有必要强化问责制，从而以透明的方式实现特派团的目标。苏丹代表团欢迎咨询委员会关于联苏特派团拟议预算的报告（A/60/868），尤其是第 26 段，其中咨询委员会鼓励作出努力，以获得 2006 年工作计划所需的资源。

36. 特派团应尽可能多地雇用本国工作人员，从而促进建设能力和向当地人民转让技能。还必须在特派团与当地人民之间建立信任。苏丹政府与在苏丹工作的众多机构、基金和方案之间应开展切实有效的协作，特别是在速效项目、排雷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活动方面。非政府组织和本国各组织也应参与这些努力。需要为人道主义和发展援助提供更多的资源。

37. 苏丹政府努力鼓励尚未签署《达尔富尔和平协定》的各派尽早签署之。安全理事会第 1679（2006）号决议要求部署的非洲联盟和联合国联合技术评估团仍在继续运作。现在就讨论特派团工作的新框架或联合国有关机构尚未确定任务的所需资源问题为时

尚早。最后，苏丹代表团对联合国在苏丹付出的努力表示感谢。

38. **王新霞女士**（中国）说，中国代表团基本赞同咨询委员会对联苏特派团拟议预算所做的全面分析和建议。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在维护国际和平、稳定地区形势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中国政府一贯支持联合国维和行动，包括在非洲的维和行动。中国代表团希望联苏特派团继续为执行《全面和平协定》、稳定当地局势、协助冲突后重建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同时要求秘书处严格执行预算，加强内部监督，使会员国提供的资源发挥最佳效益，以便更好地完成联苏特派团的使命。

39. **Lock 女士**（南非）说，南非代表团同意中国、苏丹和澳大利亚（也代表加拿大和新西兰）的大部分意见。南非代表团支持联合国在苏丹开展的维持和平行动。南非代表团还支持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作出的加速把非洲联盟苏丹特派团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过渡。大会应随时做好准备，一旦过渡正式化，将立即就所需相关资源采取行动。

40. 南非代表团对联苏特派团采取具体措施确保实施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感到鼓舞，同时对按照大会通过的审计委员会和咨询委员会各项建议所做的努力感到振奋。

41. 最后，南非代表团强调全力支持在两年框架之外继续开展速效项目，特别是在当地情况和任务变化要求实施这些项目的地方。最后，需要对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对联苏特派团可能产生的影响作出说明。

42. **Mumbey-Wafula 先生**（乌干达）说，苏丹代表的发言涉及委员会应着力研究的核心问题。对乌干达代表团来说，联苏特派团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在实施《全面和平协定》方面的进展有助于改善苏丹南部和北部的安全局势，消除行动地区的消极势力。乌干达代表团赞扬所有参与苏丹和平会谈各方所做的努力，这些努力推动取得进展和签署协定，从而确保整个苏丹南部地区和达尔富尔恢复和平与平静。

43. 乌干达政府积极参与联合国和有关国家努力消除在乌干达北部、苏丹南部以及刚果民主共和国存在的各种消极势力。苏丹代表团核准秘书长任命区域特使解决这个问题的建议。全面消除在该区域活动的消极势力，例如上帝抵抗军，这有助于为联苏特派团履行使命创造一个安全的环境。

44. 乌干达政府强调秘书长的拟议预算。最后，苏丹政府重申坚定支持协助在恩德培设立一个联合后勤基地，确保为联苏特派团和达尔富尔提供切实有效的空中和公路运输服务，支持联合国为实现稳定与和平所做的一切努力。

45. **Tarrisse da Fontoura 先生**（巴西）说，巴西代表团完全支持尼日利亚代表代表非洲集团所做的发言。联苏特派团授权承担支持苏丹和平进程的艰巨重要使命。必须为特派团提供全面履行使命所需的资源。和平解决苏丹冲突对整个非洲来说是一个积极步骤。因此，巴西政府为特派团提供军事观察员和警务顾问。

46. 巴西政府支持冲突各方为《全面和平协定》所述和平解决办法做出的努力。但是，巴西政府对实施《协定》进展缓慢表示关切。同样，苏丹政府也对达尔富尔再次爆发冲突以及乍得边境问题重重感到震惊。巴西政府因此敦促所有各方以建设性姿态积极参与谈判，切实履行他们的承诺。巴西政府满意地注意到，一些尚未签署《达尔富尔和平协定》的派别最近已决定遵守协定的原则。

47. 巴西代表团希望得到有关咨询委员会建议削减预算对特派团行动能力影响方面的更为具体资料。尤其是，考虑到联苏特派团的任务错综复杂，行动覆盖的地域广阔，因此设立部队副指挥官职位对联苏特派团十分重要。巴西代表团指出，派往达尔富尔的技术评估小组得出的结论可能需要对 2006/07 年度联苏特派团的经费筹措进行审核。最后，巴西政府将继续努力协助联苏特派团的工作，因为该特派团对确保苏丹和平以及整个非洲的发展至关重要。

48. **Torres Lepori 先生**（阿根廷）说，阿根廷代表团对尼日利亚代表代表非洲集团提出的很多关切颇有同感。联苏特派团的成功对整个区域的稳定至关重要。阿根廷代表团特别强调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活动以及速效项目对整个国家的稳定和特派团的未来至关重要。

49. **Kozaki 先生**（日本）说，日本代表团不会对所讨论的问题发表政治声明，但准备在非正式协商中提出一些技术性问题。

50. **Pollard 女士**（维持和平经费筹措司司长）说，联苏特派团 2006/07 年度拟议资源仅限于开展安全理事会第 590（2005）号决议所规定的各项活动。目前没有为特派团有可能扩大提议增加任何资源。一旦安全理事会批准了正式任务，秘书处和特派团应确保尽快拟定可能需要增加资源请求，通过咨询会提交给委员会核准。

议程项目 136：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A/60/681 和 Corr. 1 和 Add. 1、A/60/682、A/60/699、A/60/700、A/60/711、A/60/713、A/60/715、A/60/717、A/60/720 和 Add. 1、A/60/727、A/60/787、A/60/807 和 A/60/856）

51. **Aljunied 先生**（新加坡）说，针对一些代表团就联合国对采购违规活动进行调查提出的各种问题，新加坡代表团对在 2006 年 6 月 1 日委员会第 56 次会议上提供的新资料提出一些看法。

52. 关于德洛伊特咨询责任有限公司对采购处内部控制进行的审查，他想知道为什么那些本应立即引起重视的建议并没有作为优先事项提请委员会注意，而秘书处却已经对这些建议采取了后续行动。难道秘书处先斩后奏在采取行动后还需要得到委员会核准？新加坡代表团仍然希望了解秘书处哪个官员参与了委托的审查工作，审查花费了大约 50 万美元。考虑到实行问责制的必要性，仅仅说所有这些审查都是在秘书长授权下进行的显然是不够的。

53. 现在仍然不清楚的是，为什么内部控制审查不能由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或审计委员会进行。难道秘书处是想说明监督厅或审计委员会都不称职或不足以承担这种审查工作？如果是这种情况，他希望予以澄清。秘书处还应说明，是不是这些审查都要由外部顾问进行；秘书处是否计划使用所谓的独立研究来质疑监督厅和审计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如果是这样的话，秘书处将对这些机构的作用产生哪些影响。在这方面，他注意到秘书处对属于其管辖范围内的事项委托进行审计调查属于严重的利益冲突问题。

54. 他理解，德洛伊特报告将成为提交给大会的采购问题全面报告的依据。此外，秘书处似乎把这份报告当成是采购问题的基准点。然而，在会员国对报告进行讨论和评估之前，秘书处应避免引用和提及该报告。

55. 要求所有各方就顾问的报告草稿提出评论意见不是惯例，但与高级管理人员或前高级管理人员分享德洛伊特报告是谨慎的做法，只有这样才能确保报告不会出现事实或内容方面的错误。他注意到，已经向德洛伊特公司转达了管理事务部对报告的评论意见，这些意见也应当让委员会了解。

56. 关于审查的结论意见，很难相信采购处内只有联合国工作人员进行内部控制的说法。他希望了解是否有其他系统的或技术性的防止舞弊的控制办法？如果没有，全国政府采购研究所怎么能够作出联合国采购活动符合其他地方的公共采购活动规范的结论。秘书处的解释是，不论是研究所还是监督厅都没有审查过内部控制，这个解释不能令人满意。事实上，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曾经说过，所有的审计工作都包括对此次被审计领域内部控制进行评估，这就再次引起为什么不能由监督厅进行德洛伊特审查的问题。

57. 独立调查委员会的调查结果与目前正在接受调查的 8 名工作人员之间存在着联系。为了证实这种联系，秘书处在答复时提到委员会临时报告中确定的各种违规现象。但是，所涉交易是在安全理事会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986(1995)号决议指导委员会的指导下进行的。他以挑选石油换粮食三家承包商期间出

现的各种错误为例加以说明。根据临时报告，这些承包商要么是在指导委员会的默许下，要么是在经过竞争性投标之后挑选的，竞标过程显然有先入为主抢占之嫌。此外，决策者也由于必须满足某些会员国的政治关切而受到影响，其中包括美利坚合众国，同时也受采购官员制定的正规金融条例和规则的影响，而这些规则又多次被明知故犯的违反。但是很难对这些采购官员进行追究，因为他们是根据指导委员会的指示行事的，但是有人有选择有目的地利用这份报告来影射他们。

58. 与秘书处的说法相反的是，并不是因为独立调查委员会的报告才着手开展对联合国高级采购干事亚历山大·雅科夫列夫先生的调查，事情起源于 2005 年 7 月他的儿子在一家供应商那里实习。秘书处应核实事实，因为向委员会提供不正确和误导性的资料无济于事。

59. 秘书处声称，没有工作人员因披露的采购违规受到指责或惩戒，只有在调查结果出来之后才能确定责任。但是，以行政理由为由让 8 名工作人员休假给人们造成的印象好像是他们犯了错误，每过一个星期都会使他们的名誉蒙受进一步的玷污。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的公开评论使情况继续恶化，他说腐败在联合国很普遍，而且他还向新闻界透露了监督厅报告草稿，其中载有 8 名工作人员的名字。

60. 监督厅报告草稿中声称，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未曾记录关于协助通知书的谈判情况是一个明显的错误。显然，监督厅不了解这种谈判完全是由维持和平行动部进行的，中央支助事务厅根本没有参与。

61. 秘书处提供的其他资料中显示，管理事务部和会员国应对采购处人手不足负有责任。因此，新加坡代表团感到疑惑的是，为什么相应的审计意见(A/60/717, 第 20 和 21 段)会暗指采购处应为此负责。

62. 人们对维持和平行动部进行综合全面的管理审计提出了一些问题。监督厅在书面答复中表示，在进行相关审查时，监督厅与采购处和总部合同委员会以

及有关人员进行了接触。他现在注意到，监督厅既没有与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也没有与采购处处长进行过协商，甚至都没有告知正在进行审计。监督厅是不是把与采购处的接触限制在初级和中级工作人员级别上？

63. 他欢迎提供进一步的资料，说明监督厅对采购管理进行的平行审计状况。他的理解是，尽管平行审计的报告草稿已经定稿，但是监督厅却没有计划分发。如果这种理解是正确的，监督厅应说明是否打算与委员会分享报告草稿，如果不是，请说明原因。他得知，报告草稿赞扬了采购处的工作，他想知道是否因此而被搁置。

64. 监督厅指出，除 27 个涉及 8 名休行政假期的工作人员的案件外，目前还有约 200 个据称采购违规的案件正在调查之中。应当说明涉及这些案件的个人是否因行政原因休假。迄今提供的答案无法令人满意。

65. 监督厅声称，在进行审查时，它了解管理事务部授权维持和平行动部从事采购工作。如果是这种情况，监督厅也应解释为什么重要资料没有反映在相应的报告中并说明为什么在报告发表之后都没有得到关于这个问题的文件，甚至在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的敦促下也没有得到相关文件。

66. 监督厅建议，秘书长应要求维持和平行动部和管理事务的高级管理部门和工作人员对缺乏内部控制和没有制定最高道德标准负责。但现实是，维持和平行动部的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像中央支助事务厅对口人员那样承担责任，尽管审计报告中提到的大部分问题涉及应由维持和平行动部负责的外地行动。

67. 监督厅在答复中承认，监督厅希望管理人员对经由相关副秘书长转交的报告草稿作出评论。的确，中央支助事务厅助理秘书长曾将投入意见直接转交给监督厅，但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告知，她只会考虑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提出的评论意见。这使人们对监督厅的独立性表示严重怀疑，监督厅应根据所有相关信息采取行动。他希望了解为使这些资料不致

受到压制都采取了哪些行动，为什么管理人员没有与监督厅直接联系的途径。

68. 最后，他注意到在 8 名休行政假期的工作人员中，有一名采购干事的身份搞错了。在关于采购活动的审计报告中，监督厅声称该名干事在总部参与了给予供应商 TCIL 合同和不正当的竞标活动。但是在给予签署合同的时候，这位工作人员实际上是在国外工作，而且竞标活动也是在他被任命前三个月进行的。监督厅没有要求纠正这些错误，这使得人们对所涉报告的质量和可信度产生怀疑。

69. **Karia 先生**（方案规划、预算和账务厅账户司司长）说，他需要与秘书处其他官员协商，然后才能够对提出的问题作出全面答复。关于德洛伊特报告，为实施各项建议采取的行动似乎应立即得到重视，而且属于秘书长的职权范围。显而易见，秘书处收到一份报告，其中确定了内部控制方面的薄弱之处，因此秘书处应采取改正行动。没有要求德洛伊特公司提出审计报告，而只是要求它对采购处的内部控制提出一份咨询研究报告。其报告并不是编写秘书长关于采购改革全面报告中唯一采用的投入意见。

70. **Ahlenius 女士**（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说，她愿意针对向监督厅提出的各种问题提出书面答复。她指出，采购工作队正根据调查情况，对监督厅的审计结论进行了独立审查。

71. **主席**说，委员会将在下次正式会议上再次审议此事。

工作安排

72. **Lock 女士**（南非）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她关切地注意到，委员会至今没有通过一项决议草案。除了已经非正式地分发给各代表团的本周临时工作方案外，77 国集团还希望得到一份关于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的临时工作方案，并说明一读中的这些文本是否可以定稿，委员会是否愿意就其采取行动。她指出，为了使大会能够在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财政年度终了之前核准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概算，委员会需要

在 2006 年 6 月 28 日之前通过相应的决议草案，因为秘书处要求至少有 48 小时编写供大会审议的相关报告。她注意到委员会很快将会讨论基本建设总计划问题，她想知道是否需要在续会结束之前作出决定。

73. Reuter 先生(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执行主任)说，基本建设总计划执行情况第三次年度进展报告(A/60/550 和 Corr. 1、Corr. 2 和 Add. 1)要求大会就

实施基本建设总计划的战略作出决定，核准有关预算和融资方法。最后一个步骤非常重要，因为在核准适当融资机制与会员国立法机构完成批准向本组织提供相关资金之间一般会拖延一到两年的时间。在这方面，他关切地注意到，建筑费用猛涨，使项目估计费用每月增加 0.6%到 0.75%不等。

中午散会